

公開類	每年度徵期結束及滯納期滿後30日內各編報1次	編製機關	金門縣稅務局
年報		表號	20903-02-09-2

金門縣使用牌照稅徵績

開徵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1 日

滯納期滿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

中華民國 109 年

單位：輛；新臺幣元

種類	查定數		徵起數		徵績(%)	
	輛數	稅額	輛數	稅額	輛數	稅額
合計	36	128,668	33	117,238	91.67	91.12
汽車	36	128,668	33	117,238	91.67	91.12
機車	-	-	-	-	-	-

資料來源：依表報代號VLT900L編製。

填表說明：根據資料倉儲管理系統(LDW)產製4份，1份自存，1份送會計室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，1份以電子檔(Excel或ODF檔，及陳核後之PDF掃描檔)Email至財政部統計處。

附註：表列徵起數以當年(期)開徵徵期結束日及滯納期滿日之實徵數為準，每年(期)(含下期營業車)徵期結束及滯納期滿後30日內各編報一次。

填表	審核	業務主管人員	機關首長	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 編製
		主辦統計人員		

2020/11/30

PM 2:58:03